

中国民航危险品运输管理中心

航危中发[2021]2号

关于举办锂电池及疫苗航空运输培训班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近年来，锂电池产品大量地出现在航空货物及旅客、机组行李中，而且由锂电池产品导致的航空运输不安全事件时有发生。2020年以来，新冠疫情在全球肆虐，大量新冠病毒疫苗将通过民航航班进行运输。若操作不当，将导致疫苗失效。2021年2月19日，民航局下发《新冠病毒疫苗航空运输保障指南（第二版）》（局发明电[2021]397号）。

为进一步提高我国危险品航空运输安全管理水平，中国民航危险品运输管理中心定于2021年4月21日至23日通过网络直播的方式举办“锂电池及疫苗航空运输培训班”。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各航空公司、物流公司、机场公司、安检机构、培训机构和鉴定机构的危险品航空运输操作、管理人员以及危险品培训教员等危险品航空运输相关从业人员。

二、培训内容

本次培训将邀请业内知名专家就“锂电池航空运输”，“疫苗航空运输”以及“冷链运输”等三方面内容进行专题介绍，主要课程安排如下：

- （一） 锂电池基础知识；
- （二） 鉴定报告怎么看；
- （三） 锂电池航空运输规则；
- （四） 空运锂电池货物地面操作经验分享；
- （五） 旅客与机组人员携带危险品的规定讲解；
- （六） 《新冠病毒疫苗航空运输保障指南（第二版）》
解读及疫苗空运实践经验分享；
- （七） 空运温控药品（包括：新冠病毒疫苗）地面操作
经验分享；
- （八） 危险品安检相关问题释疑。

三、培训安排

（一）培训时间及方式

培训时间：2021年4月21日至23日。

培训方式：网络直播。每名参训学员将获得1个登入账号和密码，每个账号同时只能在1台电脑/手机上观看培训直播内容。账号有效期为1个月，在有效期内可以无限次回看，但不得翻拍，也不得用于商业目的。

（二）培训费及付款说明

培训费：每人 2800 元。请于 4 月 20 日前将培训费以“发票抬头”方账户汇至下方“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账户，并注明“211 学员姓名+危险品培训费”。如需开具单位发票，则须从单位账户汇款。同一单位多人参加培训需要分别开具发票的，请分别汇款。已汇款学员因自身原因不能参加培训的，不予退款，但可以在征得主办方同意后更换本单位其他人员参训。

收款人：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北京香河园支行

账号：0200 0191 0901 4435 519

备注：211 学员姓名+危险品培训费

如需收款方开具“增值税发票”，请在报名表中填写增值税发票信息。

（三）报名说明

请于 4 月 16 日前以可编辑的 Excel 格式将报名表发送至：dgotraining@163.com，抄送：chenjun_cast@163.com。报名咨询电话：010-64481589、13811879156（陈老师微信同该手机号）。报名后，请学员主动添加陈老师微信，备注清楚“单位名称”和“姓名”。会务组将在培训前创建此次培训的会务微信群，培训相关事宜将在该微信群中通知。报名后如参训人员有变化，请及时通知会务组更改。

特此通知。

附件：锂电池及疫苗航空运输培训班报名表



附件

锂电池及疫苗航空运输培训班报名表

序号	单位	部门	职务/岗位	姓名	手机号	备注
1						
2						
3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请务必与本单位财务人员确认无误后准确填写以下增值税发票登记信息 所需发票类型：(请选填“专票、普票”中的一种)</p>					
发票快递地址、联系人及手机号	发票抬头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账号	

注1:请统一用仿宋12号字填写上面2个表格;
注2:同一单位多人参加培训需要分别开具发票的,请分别汇款;
注3:发票快递地址请按顺丰快递寄件标准格式填写,写清省、市、区。